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蔡淑芬

電話：04-7531810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花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1403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規劃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140358A00\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辦理「430國際不打小孩日，打造愛的家，我不打小孩」活動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4240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響應「430國際不打小孩日」及宣導反體罰的兒童人權觀念，推廣正向管教方法，達成零體罰目標，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辦理旨揭活動，請各校轉知所屬知悉。
- 三、檢附活動規劃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